

## 本校校訓—誠信精勤

### 註冊組：

- 一、同學如有聯絡資料之更新（包括電話、手機或通訊地址），請即至進修部註冊組更正。如須更改戶籍資料（姓名、身分證字號或戶籍地址等），請攜帶戶籍謄本(三個月內)至進修部註冊組更改。
- 二、本校 105 學年度進修部四技招生資訊如下，若親朋好友有興趣者可至「學校首頁」左方之「未來學生」，選取「本校招生資訊」查詢詳細內容：
  - (一)簡章販售：由網路下載使用(<http://exam.chihlee.edu.tw>)
  - (二)招生系別：企業管理系、財務金融系、會計資訊系、行銷與流通管理系、休閒遊憩管理系、國際貿易系、應用英語系、應用日語系、資訊管理系、多媒體設計系。
  - (三)報名日期：3月1日(星期一)10:00起至8月6日(星期六)17:30止(有「限時掛號」郵寄報名、現場報名2種報名方式)
  - (四)不需筆試，成績採「書面資料審查」。

### 課務組：

- 一、課務訊息：
  - (一)請同學依課表準時到校上課，勿遲到、早退。過去學校收到不少同學反映上課時班上同學吵鬧，以至於學習效果不佳。請同學注意上課秩序，以維持良好學習環境。
  - (二)若同學發現學習成效不佳、跟不上老師授課進度，歡迎同學申請「同儕輔導」。進行「同儕輔導」輔導時間為星期一到星期五空堂時間、星期六中午或空堂時間，相關辦法請參閱進修部課務組網站，或洽詢進修部課務組。
  - (三)本學期期中考試週為4月18日(星期一)~4月23日(星期六)，請同學及早準備，並請遵守考試規則，誠實應考。
- 二、「學生考試規則」第 12 條規定學生期中、期末考試，非因下列事項不得請假，考試請假辦法如下：
  - (一)凡因疾病不能如期應試者，應事前辦妥請假手續。如遇突發性或重大事故時，得於事前報備，事後 3 天內至進修部課務組辦妥請假手續。
  - (二)學生請假時，應檢附相關之證明文件，因病請假者，由家長備函說明及檢附醫院診斷證明書。
  - (三)在考試中突發疾病可由巡迴教師陪同至健康中心治療，如其離場未超過 20 分鐘者可以准其入場繼續考試；不能繼續應試者，得憑醫務人員、監考或巡迴師長簽發書面證明，辦理請假。
- 三、「學生考試規則」第 13 條規定學生考試未經准假擅自曠考者，其曠考部分成績以零分計。
- 四、若同學期中成績不及格科目之學分數達該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二分之一(含)以上、或重複修習課程經系上認定後、或因工作、個人身心之特殊狀況等因素，經提出相關證明由進修部認定後可提出「停修」申請。申請時間自期中考後一週開始，須於停修作業開始二週內完成申請(5月2日(星期一)~5月13日(星期五))。停修後之修讀總學分數不得低於學則規定之當學期最低修習學分數，且繳交之學分費不予退還。詳細規則請參閱「學生選課辦法」，或洽詢進修部課務組。
- 五、104 學年度暑修課程已公告於「學生選課系統」，並訂於5月2日(星期一)~5月12日(星期四)開放同學進行選課。請同學參閱「暑修選課須知」(可於「學生選課系統」中之「暑修選課」查詢)，或洽詢進修部課務組。

### 六、證照輔導專區：

- (一)學校訂定有學生證照、競賽獎勵措施，相關獎勵辦法請同學至「職涯發展暨校友服務處—技能檢定中心」之「相關法規資料」網頁中查詢([http://tc100.chihlee.edu.tw/files/14-1010-40952\\_r9-1.php](http://tc100.chihlee.edu.tw/files/14-1010-40952_r9-1.php))。
- (二)近期證照考試相關資訊請至本校「職涯發展暨校友服務處—技能檢定中心」之「證照考試」網頁中查詢([http://tc100.chihlee.edu.tw/files/14-1010-38951\\_r9-1.php](http://tc100.chihlee.edu.tw/files/14-1010-38951_r9-1.php))。

### 學務組：

- 一、近年來發生多起隨機殺人(童)事件震撼社會，提醒同學為自身安全，於公共場所應隨時注意周遭事物，避免歹徒有可乘之機。
- 二、提醒同學注意不要侵犯或洩漏他人隱私及個資，辦理各項班務及調查需同學簽名確認時，請務必由當事人親自簽名。若接受他人委託代簽，亦請確認【委託人】了解文件或調查的內容後，在簽名欄位簽署自己的姓名並加註【代】字，以避免不必要之困擾。
- 三、請同學騎車小心慢行，注意交通安全。尤其上下學時段交通擁擠，更應注意路況，以防止各種交通意外發生；另請同學騎車進出地下停車場時減速慢行，離校欲【右轉】時請提早打方向燈，以免發生危險。

### 總務組：

- 一、為配合交通部法規，同學申辦機車停車證時，需提供駕照影本，無駕照者不得申辦。
- 二、機車請勿任意停放於停車場內各通道出口處，影響師生進出，「個人方便，影響他人行動是沒公德心」，請同學互相體諒。

### 衛保組：

- 有鑑於國際間茲卡病毒感染疫情持續擴大，且這兩年來我國登革熱感染人數亦逐年上升，各類蚊媒傳染病疫情日益嚴峻，對民眾健康影響不容小覷，因此只有消滅病媒蚊才為最重要的防治手段。茲卡病毒與登革熱同樣透過埃及或白線斑蚊傳播，典型症狀為發燒合併斑丘疹、關節疼痛或結膜炎，有時也有頭痛、肌肉痠痛及後眼窩痛。
- 茲卡病毒除藉由病媒蚊叮咬外，另外在流行地區有可能經輸血感染，也有可能母嬰間垂直傳染，並可能會造成胎兒小頭畸形。有報告顯示茲卡病毒可能透過性行為傳染，茲卡病毒感染症在症狀痊癒後的 2 週，仍可在感染者的精液中驗出病毒。
- 疾管署呼籲，孕婦及計劃懷孕婦女請暫緩前往流行地區，如必要前往，請於離開流行地區後自主健康監測至少兩週，並依醫師指示進行追蹤檢查。一般民眾離開流行地區後 28 天內性行為應使用保險套。返國入境時如自覺懷疑感染茲卡病毒，應主動聯繫機場發燒篩檢站，入境後兩週內如有不適，亦應主動就醫並告知醫師旅遊史。相關資訊可至疾管署全球資訊網 (<http://www.cdc.gov.tw>) 或撥打免付費防疫專線 1922 (0800-001922)。

中華民國 105 年 04 月 15 日

進修部學務組 印製